

证券代码:301261

证券简称:恒工精密

公告编号:2026-026

河北恒工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愿承诺未来 12 个月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恒工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海南杰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杰工”）、实际控制人之一魏志勇先生分别出具的《关于不主动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海南杰工、魏志勇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公司资本市场稳定、促进公司内在价值合理反映，坚定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自愿承诺自本公告披露后未来 12 个月内不主动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承诺股东基本情况介绍

（一）海南杰工

- 1、公司名称：海南杰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405MA0964754J
- 3、法定代表人：杨雨轩
- 4、注册资本：1,950 万元
- 5、成立日期：2017 年 10 月 16 日
- 6、住所：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桂林洋大道 9 号罗牛山产业园电商大厦 10 楼整层
- 7、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展览咨询（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海南杰工系公司控股股东，注册资本为 1,950 万元，魏志勇先生和杨雨轩女士分别持有海南杰工的注册资本比例为 94.87%和 5.13%。

（二）魏志勇先生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三）追加承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情况的说明
1	海南杰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股份	59,400,000	56.32%	已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全部解限。
2	魏志勇	无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	0.14%	已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解限。
		有限售条件股份	450,000	0.43%	依据高管锁定股相关规定予以锁定
		合计	600,000	0.57%	-

（四）海南杰工、魏志勇先生最近十二个月内均未发生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此次追加承诺的主要内容

海南杰工、魏志勇先生所持公司首发前限售股已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解除限售，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公司资本市场稳定、促进公司内在价值合理反映，坚定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自愿承诺自本公告披露后未来 12 个月内不主动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承诺涉及的股份性质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上市流通日	自愿承诺不减持期限（月）	承诺截止日
1	海南杰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股份	59,400,000	56.32%	2026年7月10日	12	2027年7月29日
2	魏志勇	无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	0.14%	2026年7月10日	12	2027年7月29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450,000	0.43%	2026年7月10日	12	2027年7月29日
		合计	600,000	0.57%	-	12	2027年7月29日

注：魏志勇先生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为高管锁定股，该部分股份在本次承诺到期后仍需按照相关规定进行锁定。

- 1、自本承诺事项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内，上述主体承诺不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主动减持本人/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但若因被动情形导致股份减少的，本人/本企业将在知悉后及时通知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且不以被动减持方式规避本承诺。
- 2、在上述承诺期内，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股权激励行权/解锁、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遵守前述不减持承诺。
- 3、本承诺为本人/本企业作出的公开承诺，自签署并公告之日起生效。若本人/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三、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上述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持续进行监督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海南杰工、魏志勇先生出具的《关于不主动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河北恒工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7 月 30 日